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 保 对 象	被担保人名称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8,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7,0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248,318.96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9.2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技术”或“债务人”）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就部分飞机维修设备开展售后回租业务，公司与华夏金租签署《保证合同》，为本次《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华夏金租享有的对海航技术的全部债权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0.8 亿元人民币。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共享金融机构授信资源，满足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子公司 2025 年互保额度的议案》，批准公司与控股子公司 2025 年的新增互保额度为 158.00 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13.00 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5.00 亿元，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互保额度内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与控股子公司 2025 年互保额度的公告》（编号：临 2024-107）。

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5 年度担保授权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	☐ 全资子公司

司持股情况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海航控股持股比例为 68.0695%，海南空港开发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1.9305%。		
法定代表人	谢世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698900982D		
成立时间	2009-12-10		
注册地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海口空港综合保税区一站式飞机维修基地（一期）6 号楼 308 室		
注册资本	374,617.22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为国内外用户维护、维修和翻新航空器、发动机（包括辅助动力装置）和其他附件；为国内外航空公司提供机务勤务保证，派遣人员提供维修和技术服务；机队技术管理及其他工程服务；校验服务；发动机、附件和其他部件的分包管理；人员培训；技术咨询；维修开发；地面设备及设施的设计、制造、修理、管理及物流服务；航空器材的设计、制造、仓储、物流、销售以及航空器材保障和管理服务；资产管理（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6,580.99	787,244.84
	负债总额	821,829.09	783,337.09
	资产净额	4,751.90	3,907.75
	营业收入	398,045.72	489,778.40
	净利润	204.15	-13,217.6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方（债权人）：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二）乙方（保证人）：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担保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事项

为确保华夏金租与海航技术之间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表、附件等相关文件（以下合称“主合同”）的履行，海航控股与华夏金租签署《保证合同》，为主合同项下海航技术对华夏金租所负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保证范围

双方同意，本合同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及主合同解除后债务人应当向甲方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到期租金、未到期租金、首期租金、租赁押金、提前终止费、留购价款、迟延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违约责任以及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当履行除前述金钱支付或赔偿义务之外的其他义务（以下简称“其他义务”），但不包括甲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律师费及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等费用）。

（六）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甲方同意债务展期的，应征得保证人的书面同意，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甲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甲方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分别至每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被担保企业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被担保人的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但公司对其经营

管理、财务状况等方面具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及时掌握其经营情况、资信情况、履约能力，且其已为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反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造成不良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子公司 2025 年互保额度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互保额度内办理具体担保手续。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5 年度担保授权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248,318.96 万元，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248,318.96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09.2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